

天津大学电气自动化与信息工程学院
2017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含非全日制）

根据教育部有关招生录取文件精神，结合我校今年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实际情况，现将我院 2017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如下。

一、组织领导

1.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学院党委书记、院长、主管研究生工作的副院长、分管学生工作的党委副书记、系主任、各学科负责人及相关人员组成，负责制定复试工作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指导复试小组进行具体考核工作，同时负责处理招生过程中考生提出的质疑和申诉。

2. 复试小组的组成及要求

学院根据各学科、专业的实际情况，成立若干复试小组，每个小组由 3~7 名研究生指导教师组成，负责实施对考生的实验（实践）能力测试和面试考核。复试小组设组长 1 名，组长一般应由教授担任，负责本小组的复试工作。复试小组的组成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备案。

二、工作原则

1. 复试采用科学性、综合性、多元化的考察方式和方法，积极探索高层次专业人才的选拔规律，使拔尖创新人才能够脱颖而出。

2. 全面考查，有所侧重。在德智体能等各方面全面衡量的基础上，注重对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的考核，注重对思想政治素质和身心健康状况的考核。

3. 成绩量化。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考核都有量化结果。

4. 复试工作要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原则。复试过程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操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

5. 以人为本、服务考生。提高服务意识，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三、复试工作

(一) 招生规模

我院各专业的统考招生规模现为：控制科学与工程（081100）18 人、电气工程（080800）25 人、信息与通信工程（081000）13 人；全日制控制工程（085210）31 人、全日制电气工程（085207）52 人、全日制电子与通信工程（085208）33 人；非全日制控制工程（085210）40 人、非全日制电气工程（085207）40 人、非全日制电子与通信工程（085208）40 人。

备注：1. 以上信息不含推免生及专项计划；2. 此次公布计划仅为根据学院总体计划及各学科生源情况初分计划，实际录取名额将视学校最终计划分配和招生复试情况动态调整。

我院各专业复试基本分数要求：政治 45，外语 45，业务课一 80，业务课二 80，总分 300。

(二) 资格审查

所有列入学科、专业复试名单的考生，均须通过网上交费平台及时缴费（支付宝账号），复试费标准为 90 元。完成缴费后，考生可适时在网上下载打印《复试资格审查合格单》，并持《复试资格审查合格单》及准考证、身份证原件、毕业证原件（应届本科生持学生证）进行资格审查。参加复试前，考生将加盖好印戳的《复试资格审查合格单》交学院复试集中地点老师审验。

综合面试环节由学院审验成绩单（往届生若无原件需复印件加盖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应届生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公章）；《复试资格审查合格单》复试后，交学院复试集中地点老师审验。

(三) 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能力考核、综合素质考核两部分。专业能力考核包括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和专业课笔试；综合素质考核包括实验（实践）能力测试和综合面试。

所有达到我院复试线全日制(信息与通信工程、电子与通信工程专业除外)的考生需登陆我院 <http://www.tju.edu.cn/seea/yjsjx/zsxx/>网址,进行网上选择“复试的方向及复试的笔试科目”;对于非全日制(电气工程)专业考生需填写纸质版的“复试的方向及复试的笔试科目”选择表,否则都无法参加复试。(详见:复试具体安排)

1. 专业能力考核:

(1)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采用面试方式进行,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10 分钟。听说能力测试内容一般包括公共外语和专业外语。

(2) 专业课笔试主要测试学生专业素质和专业能力,考试时间一般为 90 分钟,笔试科目按照考生报考专业所规定的科目进行。调剂考生的专业课笔试科目由我院确定。

2. 综合素质考核:

(1) 实验(实践)能力测试,采用笔试或操作方式进行。

(2) 综合面试由参加复试的老师直接提问或由考生当场抽题作答。考核内容应涉及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考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考核,考生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考核,考生对报考专业发展动态了解以及在本专业发展潜力考核;考生的科研和社会工作能力、实践经历考核,考生的事业心、责任感、协作性和心理素质以及举止礼仪和表达能力考核等。

对于综合面试,各专业复试小组可根据学科自身特色制定更加详细的面试方案。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综合面试由各专业复试小组负责考核,面试成绩由每位复试小组成员独立给出分数,然后取算术平均值得出。

(3) 心理素质测试:(详见:复试具体安排)

所有考生进行网上心理测试,测试结果仅供参考,不计入复试成绩。

(四) 复试规则

1. 复试比例及名单

由学院按学科门类（领域、专业）确定复试分数线。考生初试成绩不低于学院学科门类（领域、专业）复试分数线即为合格生源，只有合格生源才能进入复试考生名单。复试工作由学院组织，并通过学院网站通知考生参加复试。

学院在复试分数线基础上，将考生按照初试成绩总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名，确定本学院各学科、专业复试考生名单，复试考生人数与招生规模（招生计划数减去推荐免试生数）比例不低于 120%。对合格生源不足 120% 的学科、专业按实际合格考生名单组织复试。

2. 复试评分及成绩

复试成绩总分 200，其中专业能力考核 80 分，综合素质考核 120 分。专业能力考核成绩包括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15 分、专业课笔试 65 分；综合素质考核成绩包括实验（实践）能力测试 30 分、综合面试 90 分。

考生复试成绩应包括专业能力考核、综合素质考核两部分成绩之和，其复试成绩低于 120 分视为复试成绩不合格。

（五）复试纪律

1. 复试小组成员和工作人员应选择能正确执行招生政策、不徇私情、责任心强的教师担任。有直系亲属报考或有其他原因可能影响公正的相关人员必须回避复试及录取的相关工作。

2. 学院充分重视对复试小组人员的管理和培训，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提高自我约束的自觉性；加大招生工作的透明度，抵制不正之风的干扰，营造招生工作的公正、公平、公开的环境。对违反招生政策，造成不良影响的招生人员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3. 学院严格按照学校规定的复试录取程序、要求和时间表进行操作，不会擅自变更时间。

4. 研究生招生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学院严格执行国家政策与学校规定，不超越招生政策的规定和权限自定招生办法。

四、录取与调剂

（一）录取规则

1. 贯彻对考生进行德智体能全面衡量的精神，坚持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学院对参加复试合格的考生先录取报考第一志愿考生，再录取调剂考生。

2. 录取时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进行名次排序，若总成绩相同，按照复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调剂考生可根据复试批次，分批次排名，分批次录取。

考生总成绩计算公式为：

考生总成绩=（初试总成绩 \div 2.5） \times 60% +复试总成绩 \times 40%

3. 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4. 没有参加复试或者复试总成绩不合格的考生将不予录取。

（二）调剂办法

1. 调剂要求基本要求：

- （1）考生初试成绩应符合其第一志愿报考专业进入我校复试基本分数要求；
- （2）考生可申请调入与本人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近或相关的专业（领域），并符合调入专业（领域）的报考条件；
- （3）工程硕士只能从初试科目中设有数学考试科目（包括数学一、数学二、数学三和自命题数学）的考生中调剂；

2. 以下两类考生有资格参加校内调剂：第一类是已经参加报考专业复试而未被录取的考生，第二类是已经达到学校复试分数线而未参加报考专业复试的考生。这两类考生享有同等的调剂资格。

3. 部分非全日制专业招收外单位调剂：考生需达到一志愿报考专业国家 A 类考生分数线并且达到我校调剂专业分数线；考生复试调剂录取后需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最终确认录取到我校。

4. 对合格生源不足的学科、专业，可从其他学科、专业合格生源中调剂录取。

5. 对于跨学院（部）参加校内调剂的考生，由本人向调入学院（部）提出调剂申请，经调入学院（部）同意（由考生持《报考天津大学硕士生校内调剂申请表》签署意见）后，并报请学校进行跨学院操作后，方可组织复试。调剂考生要求与第一志愿考生复试要求相同，并依总成绩从高到低顺次录取。

五、其他要求

依照《天津大学 2017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夏令营通知》的有关招生优惠政策：参加夏令营并考核合格者，报考天津大学 2017 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成绩达到我校的相应学科门类复试基本分数线（含总分、单科分数）标准后，可直接参加复试，表现优异者可优先拟录取。

六、时间安排

项目	参加范围	时 间	地 点	注意事项
心理测 试	所有考生	3 月 16 日 12:00-14:00	自定	登陆： http://psycenter.tju.edu.cn/ 按系统要求作答
宣讲会	所有考生	3 月 18 日 10:30	23 楼 404 或 106	下发有关材料。
专业课 笔试	信息与通信工程、电子与通信工 程，2 个专业/领域考生	3 月 18 日 8:30-10:00	23-114 23-106	1、凭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件、资格 审查合格单参加。 2、请携带“体检收费红联”，笔试期间 收取。
专业课 笔试	控制科学与工程、控制工程领域 电气工程、电气工程领域	3 月 18 日 8:30-10:20	23 楼 402、404、 406、414	
面试	所有考生 (凭准考证、有效身份证件、资 格审查合格单参加)	3 月 18 日- 3 月 19 日	请关注学院网站 http://seea.tju.edu.cn/index.php 查看“复试方 案”、“面试分组名 单”、“面试考场安 排”等材料	1、面试时请主动出示本科成绩单， 面试后本人收回。 2、“资格审查合格单”面试完毕后提交 学院。

电气自动化与信息工程学院
2017 年 3 月 9 日